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洪慧禎

電話：04-37061257

電子信箱：e-46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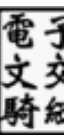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329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40032954_senddoc1_1_Attach1.png、
A09030000E_1140032954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

主旨：函轉僑務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僑委會）辦理「114年僑務探索營」開放報名至114年4月20日止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僑委會114年3月28日僑綜政字第11407003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僑委會為增進臺灣青年學生對政府僑務工作之認識，引領青年關心僑務及國際事務，於114年賡續舉辦「114年僑務探索營」，邀請全臺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參與旨揭活動，以開啟僑務新視野，相關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 - (二)活動對象：報名時就讀臺灣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(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)。
 - (三)活動日期：114年8月5日至8月7日，共計3天2夜。
 - (四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(住宿師大會館)，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。



萬芳高中 1140402



PPAA1146003947

(五)活動費用：由僑委會全額補助，參加學員僅需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，全程參與活動並於結束後2週內繳交心得報告和活動滿意度問卷，將退回全額保證金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活動簡章：<https://reurl.cc/4L3oaR>。

(二)報名網站：<https://gov.tw/bki>。

(三)113年活動花絮：<https://reurl.cc/4L3o3j>。

(四)活動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4月20日止。

四、隨函檢附活動EDM及報名簡章各乙份。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

洽僑委會黃小姐，連絡電話:02-23272772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